

八事七十義_05 頂加行_08 所除邪分別 20220922

第八：講說所除邪分別

講說所除邪分別有三，連結、本頌、解說。

一、連結：在無間頂加行之後，講說所除邪分別的理由，是為了排除善辯二諦之諸智者，如何滅除邪分別而於相續中生起無間頂加行的緣故。

二、本頌

頌曰：

**於所緣證成，及明所緣性，
一切相智智，勝義世俗諦，
加行與三寶，巧便佛現觀，
顛倒及道性，能治所治品，
性相並修習，說者邪分別，
依一切相智，說為十六種。**

執為二諦體一而不容攝為同位之現行覺知或彼之種子隨一所攝，即所除邪分別之性相。可以分為十六種。界限，從未入道乃至最後流之間有。

頌中直接顯示十六所除邪分別各別是：1.於所緣之邪分別。2.於行相之邪分別。3.於果之邪分別。4.於勝義之邪分別。5.於世俗之邪分別。6.於行儀體性之邪分別。7.於行儀之所依佛寶之邪分別。8.於行儀之所依法寶之邪分別。9.於行儀之所依僧寶之邪分別。10.於行儀差別之邪分別。11.於現觀之邪分別。12.於所斷之邪分別。13.於道之體性之邪分別。14.於能治所治之分類之邪分別。15.於諸法之性相之邪分別。16.於自、共性相修法之邪分別。

在此「於所緣證成」等文，接顯示十六種所除分別，而間接顯示由彼而引發之十六種諍難或十六種似妨難。十六種諍難可以歸納為世俗門諍難與勝義門諍難兩種。

那麼，何為世俗門諍難與勝義門諍難？將中觀師之世俗承許立為因，破除勝義之能破，是此處世俗門之諍難之性相。例如：說實事師對中觀師辯論說：無間頂加行之所緣為有法，理應是諦實成立，因有故。這樣的應成，對於中觀來說正好是因為世俗法（有）的緣故，所以周遍是無諦實成立。

將中觀師勝義承許立為因後，破除世俗之能破，是此示勝義門之諍難之性相。例如：無間頂加行之所緣為有法，理應是沒有（不存在），因是無諦實有故。這樣的應成，對於中觀來說正好是因為勝義法（無諦實有）的緣故，所以周遍是有（存在）。

三、解說

在此，中觀師承許修道無間頂加行以及一切相智之所緣行相等，皆無諦實成立時，對此主張諸法皆為諦實成立之實事師，就產生了以下十六種所除邪分別：

1. 「於所緣證成」：如果有為與無為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無間頂加行之所緣是諦實空是不應道理，此是於所緣產生之邪分別。
2. 「及明所緣性」：如果諸法皆無勝義自性的話，那麼，說無間頂加行之行相明確為戲論寂靜也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相產生之邪分別。
3. 「一切相智智」：如果事物與無事物法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無間頂加行之果——一切相智亦不應道理，此是於果產生之邪分別。

4. 「**勝義**……」：如果內外諸法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勝義諦不應道理，此是於勝義諦產生之邪分別。
5. 「……**世俗諦**」：如果內外諸法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色等一切世俗諦不應道理，此是於世俗諦產生之邪分別。
6. 「**加行與**」：如果施等法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止觀雙運之加行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儀產生之邪分別。
7. 「**三寶**」：如果從二障之黑暗中覺醒，現證一切法之佛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佛寶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儀之所依——佛寶產生之邪分別。
8. 如果一切法唯由名言而假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法寶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儀之所依——法寶產生之邪分別。
9. 如果色蘊等法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於彼而假立之聖僧的存在也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儀之所依——僧寶產生之邪分別。
10. 「**巧便**」：如果施等六度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行儀之方便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行儀之差別產生之邪分別。
11. 「**佛現觀**」：如果事物、無事物、二者皆是、非二者等四邊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能仁之現觀不應道理，此是於現觀產生之邪分別。
12. 「**顛倒及**」：如果在苦諦上面蘊執為無常之覺知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苦諦上執蘊為常的執著等四顛倒分別之安立也不應道理，此是於所斷產生之邪分別。
13. 「**道性**」：如果依止修行而所證之果菩提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能證之道不應道理，此是於道之體性產生之邪分別。

14. 「能治所治品」：如果所取及所捨皆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能治品與所治品之分類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能治品與所治品之差別產生之邪分別。

15. 「性相並」：如果諸法的事相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一切法之性相亦不應道理，此是於諸法之性相產生之邪分別。

16. 「修習」：如果所修自相與共相無諦實成立的話，那麼，說有自相與共相的修持能安立也不應道理，此是於修持產生之邪分別。

實事師認為，如果無間頂加行與一切相智之所緣行相無諦實空的話，那麼說有能作所作所也不應道理，相反，如果說能作所作存在的話，同樣說諦實空不應道理，因此，產生了在一法上二諦相互不容合之十六種邪分別。